

证券代码：873130

证券简称：斯达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陕西斯达防爆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3 年 8 月 14 日；

原主办券商：粤开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陕西斯达防爆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达股份”、“公司”）
证券简称： 斯达股份，证券代码：873130。

斯达股份于 2018 年 9 月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开证券”）签订《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经粤开证券推荐，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粤开证券担任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治理机制、内部控制制度，各项规章制度均有效运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及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公司设置了专门的信息披露负责人，并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信息。

粤开证券在担任斯达股份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过程中，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斯达股份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调查、谨慎的核查，勤勉尽责地履行持续督导义务，依照双方签署的协议、中国证监会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督导和协助斯达股份及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其他有关规定

办理信息披露等事宜，勤勉尽责、诚实守信地对公司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持续督导期间，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无重大风险或重大违法违规情形，无落实主办券商整改意见情形。信息披露负责人积极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按时足额缴纳持续督导费用，不存在拖欠持续督导费用的情况。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与慎重考虑，经与粤开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与粤开证券签署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终止协议书》，并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由开源证券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3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 日与粤开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陕西斯达防爆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终止协议书》，并于 2023 年 8 月 1 日与开源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无异议函出具之日起，各方协议生效，由开源证券承接公司的主办券商工作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

陕西斯达防爆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6 日